

姫路獨協大學簡介

(中文版)



Himeji Dokkyo University

大學概況

◆辦學理念

本校基於獨協大學第一代校長天野貞祐博士的“大學乃是通過學問而培養人的陣地”這一辦學理念，秉承重視外國語教育的“獨協學園”之傳統，通過從事社會所廣泛需求的學術理論以及應用的研究、教學活動，以培養能肩負起新文化的創造性人才為目標。

◆沿革

姬路獨協大學的母體為“獨協學園”。獨協學園則始於 1881 年成立的“獨逸學協會”（日語用漢字“獨逸”表記“德國”。“獨逸學協會”意即“德國學協會”）。該協會是為了廣泛深入探討以德國為首的西歐文化為目的而創立的研究團體，簡稱“獨協”。姬路獨協大學作為“獨協學園”下屬的大學之一，自創立以來，一貫發揚“獨逸學協會學校”的首任校長西周先生以來的傳統，大力開展國際交流和資訊教育等先進的教學活動。並在天野貞祐博士的“大學乃是通過學問而培養人的陣地”這一辦學理念之下，為培養能夠肩負未來的人才而傾注全力。

◆姬路獨協大學簡史

1983 年	學校法人獨協學園理事會通過決議，決定在姬路市創辦一所新的大學
1985 年	向文部省提交創辦姬路獨協大學的申請（第一輪），文部省受理 開始動工興建姬路獨協大學校區
1986 年	向文部省提交創辦姬路獨協大學的申請（第二輪），文部省受理並批准成立
1987 年	姬路獨協大學校園竣工典禮 姬路獨協大學（外國語學院・法學院）創辦於姬路市 舉行第一屆入學典禮
1989 年	開設經濟資訊學院
1991 年	開設研究生院（言語教育研究科・法學研究科/ 碩士課程）
1993 年	研究生院開設經濟資訊研究科（碩士課程）

2000年	本科開設經營資訊學科
2001年	本科開設國際文化交流專業
2004年	開設法科研究生院（博士課程）
2006年	開設醫療保健學院
2007年	開設藥學院
2008年	外國語學院的6學科統合為1學科2專攻
2016年	開設人間社會學群
2016年	開設看護學院

◆ “人間社會學群” 簡介

學部（學院）與學群的區別

長期以來實行的“學部（學院）”制度之特點在於，教學活動基本都在“學部（學院）”這一縱向的框架之中展開，主要重視給學生教授了什麼內容。而與此相比，“學群”制度則更重視如何給學生提供一個可以自由學習的環境，即在“學群”制之下，每一位同學都可以為達到自己的學習目標，不受舊有的“學部（學院）”壁壘或框架的限制，完全按照自己的意志來能動自主地學習。

因此，對“學群”來說，最重要的就是要給學生提供一整套充實的課程計劃和教育課程體系。這個課程體系則與基礎、應用、理論、歷史等各個階段以及層面相對應。

據此，同學們可以清楚地看見自己前進的方向以及道路。

在這種“高自由度的教育系統”之中，同學們可以自主地學習自己想學的內容。

人間社會學群之特徵

一年級時，作為教養教育的通識課程來說，學生們首先全面地學習“外國語”、“法律”、“經濟/經營”等方面的基礎課程，然後從二年級開始，在國際語言文化學類、現代法律學類、產業經營學類這三個“學類”之中選定自己的主攻方向。此外，即便選定“學類”即專業以後，對於其他“學類”的課程也可以選修。概而言之，學習的自由度較高可以說是人間社會學群之最大的特徵。

★ **國際語言文化學類**（国際言語文化学類）

“國際語言文化學類”致力於培養訓練學生將來在國際社會中進行交流和溝通的基本能力。下設三個專業方向：

◆ **國際語言專業方向**（国際言語コース）

就業目標：觀光旅遊業、外貿相關企業

◆ **醫療外國語專業方向**（医療外国語コース）

就業目標：醫療翻譯

◆ **日本語教育/日本文化專業方向**（日本語教育・日本文化コース）

就業目標：日語教師

★ **現代法律學類**（現代法律学類）

“現代法律學類”通過具體實踐展開學習，致力於培養學生從事法務工作所必需的判斷力以及應對處理能力。下設四個專業方向：

◆ **法律專業方向**（法律コース）

就業目標：各類法律專職崗位

◆ **公共安全專業方向**（公共安全コース）

就業目標：警察（擁有多種能力的警察）

◆ **企業法務專業方向**（企業法務コース）

就業目標：跨國企業（擁有各種法律專業知識的企業人）

◆ **醫療倫理法務專業方向**（医療コンプライアンスコース）

就業目標：醫療機構（擁有法務判斷力及應對處理能力的醫務人員）

★ **產業經營學類**（産業経営学類）

“產業經營學類”通過可涵蓋廣泛領域的學習與實踐，培養學生掌握商務所需的基礎知識。下設四個專業方向：

◆**經濟/經營專業方向**（經濟經營コース）

就業目標：企業經營事業

◆**醫療產業專業方向**（医療産業コース）

就業目標：可以對應外國人患者的醫療業務

◆**體育運動產業專業方向**（スポーツ産業コース）

就業目標：體育運動指導等

◆**會計/資訊專業方向**（會計・情報コース）

就業目標：電腦編程員、理財諮詢

留學生活指南

■ 國際交流中心

為了幫助外國留學生順利地度過在日本的留學生活，本校國際交流中心負責向廣大留學生同學介紹大學學生生活需要注意的各種問題。

對於廣大留學生同學來說，在日本留學時必然會遇到一些意想不到的問題。為了幫助大家解決這些問題，國際交流中心作為本校的主要諮詢窗口之一，將竭誠為同學們提供必要的幫助以及服務。

同學們有什麼煩惱或不知該怎麼辦好的時候，請一定到國際交流中心諮詢求助。

希望同學們在認真努力學習，專注於學業的同時，能積極地參與學校的各類體育、文化等課外活動小組，並積極參加學校組織的與留學生有關的各種國際交流活動。以便通過在日本的留學生活，在學習掌握相關專業知識的同時，也能結交更多的朋友。

祝願每一個同學都能愉快地度過緊張而充實的留學生活，順利完成大學學業。

■ 留學生注意事項

◆ 個人聯絡信箱以及公告欄

在本校國際交流中心內設有留學生專用的“個人聯絡信箱”。學校所有的聯絡事宜以及發放的材料等都會放入每個人的信箱裏，請來校之際務必加以確認。

所有重要的聯絡事項（譬如減免學費等通知）以及緊急“傳呼”等都會放入各人的信箱之中。

關係到全體留學生的聯絡通知等將在國際交流中心的公告欄予以公示。

另外，原則上教務科、學生科、就業介紹科等的聯絡通知等由各科室的公告欄予以公示。請同時務必確認上述部門的公告欄。

如因疏於確認而導致誤事，則屬於本人的責任。因此來校之際請務必確認上述各處。

◆ 每月例行的留學生個別面談

本校國際交流中心**每月兩次**，在國際交流中心事務室窗口針對每位留學生進行個別面談。談話每次十分鐘左右，內容主要包括：住址、聯繫方式有無變化？以及各種需要提交材

料的確認、簽證的更新情況、打工的狀況、大學的各種重要“通知”的確認核實等。

因無故缺席每月個別面談而產生的後果由本人自負。請務必出席。

每月兩次的個人面談的出席情況，將作為指導教師與學生談話的資料通知給各位指導教師。此外，缺席過多的同學有可能被排除在學費減免的對象之外。

- 地點：國際交流中心的正面櫃檯前
- 次數：每月 2 次。下述期間的禮拜一至禮拜五（節假日、大學假期除外）
 - (1) 第 1 次：每月 1—15 日（4、5、6、7、10、11、12、1 月），共計 8 次
 - (2) 第 2 次：每月 16 日—月末（4、5、6、7、10、11、1 月），共計 7 次
- 時間：9 點—17 點的時間段內，具體時間自定（每次時間 10 分鐘左右）
- 須攜帶的東西：在留卡、學生證、其他（國際交流中心要求提交的材料等）

◆ 每學年三次的“個人面談”

此外，每學年的前期(6 月左右)、後期(11 月左右)、以及學年末(1 月左右)要分別進行全校留學生的個人面談。此外，根據需要也有可能進行再次面談。對於在留資格是“留學”簽證的留學生來說，面談結果將作為減免學費的參考資料，請務必出席。

原則上“個人面談”以持有“留學”簽證的留學生為對象，但根據需要也有可能與持有留學簽證以外的其他簽證的同學進行面談。

◆ 個人信息變動時的申報手續

辦理本校入學手續時提交的材料（「學生記錄票」、「身元保證書」）中凡有任何變動或變更（諸如住址、電話號碼、簽證種類、簽證有效期間等），須向本校學生科申報。

請注意，有不少獎學金的申請條件是必須持有“留學”簽證。簽證種類（譬如從“家族滞在”變成了“留學”）雖已變更，但沒有履行變更手續者、未向學生科申報者不能申請此類獎學金。

倘若入學手續時提交的資料中有不完備之處（例如未填寫住址、電話等），請接到聯絡後盡快到學生科辦理手續。

◆ 遷入登記手續

留學生在進入日本以後，必須盡快到居住地的市政府或者區政府辦理遷入登記手續。辦理遷入登記手續時需要：

- ① 「住民異動届」申請書（市政府備有現成格式的表格）
- ② 遷出證明書
- ③ 在留卡
- ④ 護照
- ⑤ 印章

住址、姓名、國籍、在留資格、在留期間 等有變動時，請同樣到上述市政府或區政府辦理變更手續。

留學生在日本國內期間必須隨身攜帶“在留卡”以及“個人番號卡”。

住址變動等“在留卡”記載的內容發生變化時，須帶上“在留卡”，向本校國際交流中心以及學生科申報。

◆ 簽證種類變更以及簽證延長(更新)手續

需要變更簽證種類或者延長(更新)簽證時，提前三個月就可以開始向居住地的入國管理局提出申請。申請時所需材料如下：

- ① 申請書（入國管理局備有現成格式的表格「在留資格變更許可申請書」或「在留期間更新許可申請書」）
- ② 在學證明書
- ③ 成績證明書
- ④ 經費支付能力證明文件
- ⑤ 護照
- ⑥ 在留卡
- ⑦ 學生證

若有不清楚之處，請向入國管理局諮詢。

在留資格變更、在留期間更新、護照更新以後，務必向本校國際交流中心申報。

◆ 修學注意事項以及“一對一”的“指導老師制度”

凡是所選課程的出席率達不到三分之二以上者，將失去參加考試的資格，因而也不能取得該課程的學分。

對於缺課較多的留學生，指導老師將會找本人談話，並通知留學生的家長或聯系人。留學生因病等原因而長期缺課時，務必向指導老師報告。

本校有專任教員與留學生“一對一”的“指導老師制度”。如果在學業上或者是生活上有什么煩惱或為難之事，可以和每個人的指導老師商談。

◆ 選課登記手續(履修登錄)

每年選課的時間共有兩次(4月和9月)。必須在學校規定的選課期限內完成選課登記手續(履修登錄)。只有順利完成選課登記手續，才能取得各門課程的上課以及考試資格。否則即使上課及考試都參加了，成績也是無效的。這一點請同學們務必注意，選課登記時不要出錯。

如果對於選課登記方法有不明之處，請前往教務科商談。

◆ 休學

從學業的中斷以及由此而帶來學習退步的角度來說，學校不贊成學生隨便休學。申請休學手續大致如下：學群以及各學類的教務委員（主管教務的老師）以及指導老師會找申請者談話，了解情況，然後經過學群教授會審議，決定是否可以休學。

因此，即便提交了休學申請，學校也會根據學生的休學理由、時期、學業成績以及上課出席狀況等來綜合考慮判斷，未必都加以批准。

如果因不得已的原因確實需要休學時，請前往教務科諮詢有關手續。因病休學時需要提交正規醫院的醫師出具的診斷證明書。

另外，即使擁有“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者，在休學期間也不能打工。同時，原則上不允許留學生在休學期間繼續留在日本。

(休學者必須向本校國際交流中心提交“保證在休學期間不打工”的“誓約書”)

◆ 臨時回國探親的手續

暑假、寒假、春假等長期休假期間臨時回國探親時，須事先向國際交流中心報告，填寫並提交「一時帰国・外国旅行届」。

◆ 打工以及“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的取得

請各位留學生務必切記，法律規定，簽證種類為“留學”的留學生沒有“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者，不能從事打工。如果需要打工時，請直接向日本居住地的入國管理局申請“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

另外，為了使新生盡快適應大學的生活，原則上新生在入學三個月以內不得打工。

在得到了日本入國管理局發行的“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之後，每個禮拜打工時間限制在 28 小時之內（暑假、寒假、春假等長時間放假期間，每天打工限制在 8 小時之內）。（注意：留學生禁止在「風俗營業・風俗関連營業」即色情業、接客酒吧、扒金庫、麻將館、遊戲廳及其相關行業打工。若有不清楚之處，請向國際交流中心詢問）。

此外，打工確定以後，須由打工的地方填寫「雇用證明書」（「雇用證明書」表格在本校國際交流中心領取），然後由本人提交給學校國際交流中心。

違反上述規定者，將會受到包括大學處分在內的處罰，最嚴重的情況下會被強制遣返。

此外，違反上述規定者直到畢業為止將不再成為本校學費減免的對象。

（參考）相關處罰規定舉例：

- (1) 留學生在「風俗營業」店做女招待： 罰款上限 300 萬日圓
- (2) 沒有“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打工： 罰款上限 200 萬日圓

■ 學費、獎學金

◆ 學費減免制度

為了減輕外國留學生（限定於有“留學”簽證者）的經濟負擔，使之專心於學業，本校制定並實施相關學費減免規定。每年減免的金額相當於全年學費（授業料）的百分之三十，分別在上半年、下半年交學費時予以減免。

★ 學費明細

本科(學群)學費

上半年繳納金額：35 萬 5 千日圓

即：40 萬日圓（上半年的授業料）－（授業料減免金額 40 萬日圓×30%）＋7 萬 5 千日圓（設施設備費）

下半年繳納金額：35 萬 5 千日圓

即：40 萬日圓（下半年的授業料）－（授業料減免金額 40 萬日圓×30%）＋7 萬 5 千日圓（設施設備費）

合計全年學費：71 萬日圓

研究生院(大學院)學費

上半年繳納金額：17 萬 5 千日圓

即：25 萬日圓（上半年的授業料）－（授業料減免金額 25 萬日圓×30%）＋7 萬 5 千日圓（設施設備費）

下半年繳納金額：17 萬 5 千日圓

即：25 萬日圓（上半年的授業料）－（授業料減免金額 25 萬日圓×30%）＋7 萬 5 千日圓（設施設備費）

合計全年學費：35 萬日圓

★ 具有下列表現或情況的留學生將不包括在學費減免對象之內：

- (1) 無意繼續學習者。
- (2) 學業成績不振且無改觀者。具體而言（人間社會學群）：
 - 一年級取得的學分在 30 學分以下者
 - 二年級取得的學分在 60 學分以下者
 - 三年級取得的學分在 90 學分以下者
- (3) 經濟條件優越者。
- (4) 留級者。但是，因病或者其他不得已的事由而留級者除外。
- (5) 休學者。
- (6) 違反《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所規定的條件者。
- (7) 沒有辦理《打工許可證》（資格外活動許可書）而違法打工者。
- (8) 所作所為不符合本校學生身份者。

※ 無正當理由而不出席國際交流中心舉行的每月留學生例會者，以及留學生個別面談無故缺席者，也屬於不減免學費對象之列。

◆ 學費繳納時期及其手續

學費繳款通知單由學校寄給學生本人。

前期(上半年)學費繳納期限:4 月底

後期(下半年)學費繳納期限:9 月底

學費通過銀行繳納。凡是在規定的期限之內沒有繳納者，將根據姬路獨協大學校規予

以除名。

倘若在規定的期限之前實在無法繳納時，請與本校**學生科**商談，申請推遲繳納學費。

◆ 獎學金

為了盡量減輕學生的經濟負擔，本校設有各種獎學金。有關獎學金的詳細情況，請向本校**學生科**查詢。此外也可以在本校國際交流中心內的布告欄確認有關獎學金的信息。

獎學金主要是為了資助那些品學兼優，卻因經濟狀況困窘而影響學業的學生。

關於獎學金的申請時期，有以下兩種情況。附言之，除了姬路獨協大學獎學金以外，申請其他獎學金的資格是都必須具有“留學”簽證。

此外，作為“特待生”入學者，不能同時申請外國留學生獎學金。

(1) 每年1月份同時受理以下的獎學金申請（2年級—4年級學生可以申請）。

獎學金類別	數額	申請資格
外國留學生獎學金 (姬路獨協大學)	30,000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不問簽證種類)
自費外國留學生 學習獎勵費	48,000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1年級—4年級
	65,000日圓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碩士研究生
兵庫縣 自費外國留學生獎學金	30,000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1年級—4年級
	30,000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碩士研究生
一般海外留學生援助金 (姬路市)	10,000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20,000日圓 (每月)	上述對象中，在本校接受過四年以上教育的優秀學生，因經濟困難而難以繼續學者

※關於自費外國留學生學習獎勵費(本科生),也有基於學生前期(上半年)的學習成績,而從後期(下半年)開始發放半年的情況。

新生(包括碩士研究生)的獎學金獲得者在入學之前已經決定,因此沒有必要申請。

(2) 以下的獎學金,根據各個獎學金財團的募集時期不同而不同,將隨時公布。

請在獎學金公告欄加以確認,到學生科領取申請表。

獎學金類別	數額	申請資格
六甲獎學基金	50,000 日圓 (每月)	來自亞洲各國,在兵庫縣內的學校學習的學生
扶輪社(Rotary)	100,000 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3年級—4年級
米山紀念獎學金	140,000 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碩士研究生
平和中島財團獎學金	100,000 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1年級—4年級
	120,000 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碩士研究生
日本國際教育支援協會 獎學金(JEES 獎學金)	50,000 日圓 (每月)	日語專業的留學生中,前年度的日語能力考試 1級(N1)成績在170分以上者(中國、韓國、臺灣以外的學生,成績在135分以上者)
川西紀念新明和教育財團 獎學金	50,000 日圓 (每月)	在本校註冊學習的外國留學生 碩士班研究生2年級

■服務、福利

◆ “一幫一夥伴”制度 (buddy system)

為了幫助留學生適應日本的大學生活，本校可以為每位留學生推薦一位日本學生，作為商談煩惱、尋求幫助以及進行日語會話時的固定夥伴。有此願望的留學生，請向國際交流中心提出申請。

◆ 學生優惠票制度

為了減輕學生經濟負擔，日本有一種學生優惠票制度。凡是利用 JR 鐵路公司的列車・公交車，以及渡船，單程超過 100 公里時，車（船）票可以打八折（便宜百分之二十）。

學生優惠證明書可以在校內設置的證明書自動發行機隨時領取。每人每年最多可以領取 10 張，每次最多可以領取 4 張。學生優惠證明書的有效期限為發行之日起三個月以內。

◆ 介紹宿舍

本校的學生支援科負責為學生介紹宿舍。需要者可向該科提出申請。

◆ 健康管理室

本校的“健康管理室”的室長以及護士們可以為同學們免費提供有關健康問題的諮詢，以及受傷、常見病等的應急處理。此外，健康管理室內還開設有心理諮詢部門，有關心理健康、人際關係、今後的打算、以及學習、打工中等遇到的煩惱等問題都可以前來商談（“健康管理室”保證嚴守秘密）。歡迎留學生們利用該設施。

地點：學生會館 2 樓

時間：9 點-16 點 30 分（禮拜一至禮拜五）

◆ 醫療保險制度（“國民健康保險”）

為了受傷或者生病時能得到及時治療，日本有相應的醫療保險制度。凡是簽證種類為“留學”者，無論滯留日本的時間長短，都必須加入醫療保險“國民健康保險”。加入該保險之後，在醫院看病時與日本學生同樣，只需繳納百分之三十的醫藥費。

加入“國民健康保險”的手續在居住地所在的市區政府辦理。辦理加入手續時需要帶上：①護照；②在留卡；③印章；同時填寫申請書（市政府窗口備有表格）。

■設施、設備

◆ 電腦室

使用校內的電腦時需要輸入個人密碼，請在教務科領取該密碼。除了上課時使用之外，電腦室以下時間也開放。

★平常 禮拜一至禮拜五：8：45—20：00

禮拜六：8：45—12：30

★放假期間 暑假・寒假・春假等長時間休假期間也可以使用，具體開放時間請參照 102M 電腦室對面的開放時間預定表。

◆ 圖書館

★圖書館開放時間

禮拜一至禮拜五：9 點—21 點 40 分

禮拜六：9 時—17 點

★圖書館休息日 禮拜日，法定節假日，獨協學園創立紀念日（10 月 22 日），
春假休息日，暑假休息日，寒假休息日，
其他臨時休息日（參見校內公告以及學校網頁的告示）

URL <http://lib2.himeji-du.ac.jp/>

◆ 後勤設施

★學生食堂（厚生棟 1 層）

禮拜一至禮拜五：10 點—18 點

禮拜六：10 點—14 點

★購書中心（厚生棟地下 1 層）：經營各種書籍，在此購書可以便宜百分之十。

禮拜一至禮拜五：9 點—17 點

禮拜六：10 點—14 點

★**便利店**（厚生棟地下1層）：經營文具、麵包、速食麵、點心、飲料等。

禮拜一至禮拜五：8點—19點

禮拜六：8點—15點

★**piano piano 咖啡廳**（學生會館1層）：供應小吃、冷熱咖啡、飲料等。

禮拜一至禮拜五：8點45分—16點30分

禮拜六：休息

★**銀行自動提款機(ATM)**（本部棟3層）：

ATM（自動提款機），日本國內各銀行以及信用金庫的信用卡均可使用。

▲**銀行：**

禮拜一至禮拜五：9點—17點30分

禮拜六：休息

▲**信用金庫：**

禮拜一至禮拜五：8點45分—18點

禮拜六：休息

◆ 年度主要活動安排

（以2016年度為例）

4月

- ◇國際交流中心 入學教育
- ◇上半年選課登記，開始上課（4月6日～）
- ◇體檢（新生）

6月

- ◇留學生個別面談
- ◇姫路獨協大學文化節（獨樂祭）

7月

- ◇日本語能力考試：7月3日（報名日期：3月29日—4月28日）

- ◇上半年課程結束（7月26日）
- ◇上半年期末考試（7月27日－8月9日）

8月

- ◇ 暑假（8月6日～9月19日）

9月

- ◇下半年入學教育（9月20日－21日）
- ◇下半年選課登記，開始上課（9月23日～）
- ◇前期畢業典禮（下旬）

10月

- ◇姫路獨協大學學生節（志湧祭）（10月15日－16日）
- ◇獨協學園創立紀念日（10月22日） 休講

11月

- ◇留學生個別面談

12月

- ◇日本語能力考試：12月4日（報名日期：9月1日－9月30日）
- ◇外國語學院節
- ◇ 寒假（12月26日～1月5日）

1月

- ◇開始上課（1月6日～）
- ◇留學生個別面談
- ◇下半年課程結束（1月26日）
- ◇下半年期末考試（1月27日－2月9日）

2月

◇春假（2月10日～3月31日）

3月

◇畢業典禮（3月下旬）

◇體檢（新2年級學生～新4年級學生）

◇學年結束（3月31日）

■常用問訊處的地址及電話

◆姫路獨協大學國際交流中心

（姫路獨協大学国際交流センター）

〒670-8524 姫路市上大野 7-2-1

TEL 079-223-9156

FAX 079-223-6612

◆大阪入國管理局

（大阪入国管理局）

〒559-0034 大阪市住之江区南港北1丁目 29-53

TEL 06-473-2100

◆大阪入國管理局神戸支局

（大阪入国管理局 神戸支局）

〒650-0024 神戸市中央区海岸通り 29

（神戸地方合同庁舎 8階）

TEL 078-391-6377

◆大阪入國管理局神戸支局 姫路港辦事處

（大阪入国管理局 神戸支局 姫路港出張所）

〒672-8063 姫路市飾磨区須加 294-1

(姫路港湾合同庁舎)

TEL 079-235-4688

◆**在留外国人総合諮詢中心** (可諮詢在留手續等各種相關問題)

(外国人在留総合インフォメーションセンター)

〒650-0024 神戸市中央区海岸通り 29

(神戸地方合同庁舎 2 階)

TEL 057-501-3904

◆**大阪外国人僱用服務中心** (可諮詢有關在日本就業等問題)

(大阪外国人僱用サービスセンター)

〒530-0001 大阪市北区梅田 1 丁目 2-2

(大阪駅前第 2 ビル 15 階)

TEL 06-473-2100

◆**兵庫縣國際交流協會外国人諮詢中心** (網頁上載有可以使用外語的醫療機構資訊)

(財団法人 兵庫縣國際交流協會 外国人県民インフォメーションセンター)

〒650-0044 神戸市中央区東川崎町 1 丁目 1-3

神戸クリスタルタワー 6 階

(兵庫縣民総合相談センター内)

TEL 078-382-2052

◆**姫路市國際交流協會** (網頁上載有面向外國人的各種生活資訊)

(財団法人 姫路市國際交流協會)

〒670-0012 姫路市本町 68 番地の 290

イーグレひめじ 3 階

TEL 079-287-0820

◆ 姫路獨協大學校園指南



- 1 大學本部大樓 2 看護學院大樓 3 教學大樓 4 醫療保健學院大樓 5 藥學院大樓 6 圖書館
7 後勤設施樓 8 學生會館 9 學生課外俱樂部活動房 10 體育館 11 創立 15 周年紀念館
12 弓道場 13 棒球場 14 足球場・田徑場 15 網球場 16 學生汽車停車場・學生腳踏車停車場


◆ 學校所在地及來校交通方式


★ 姫路獨協大學所在地

日本國 兵庫縣 姫路市 上大野 7 - 2 - 1 (郵政編碼: 670-8524)

★ 來校交通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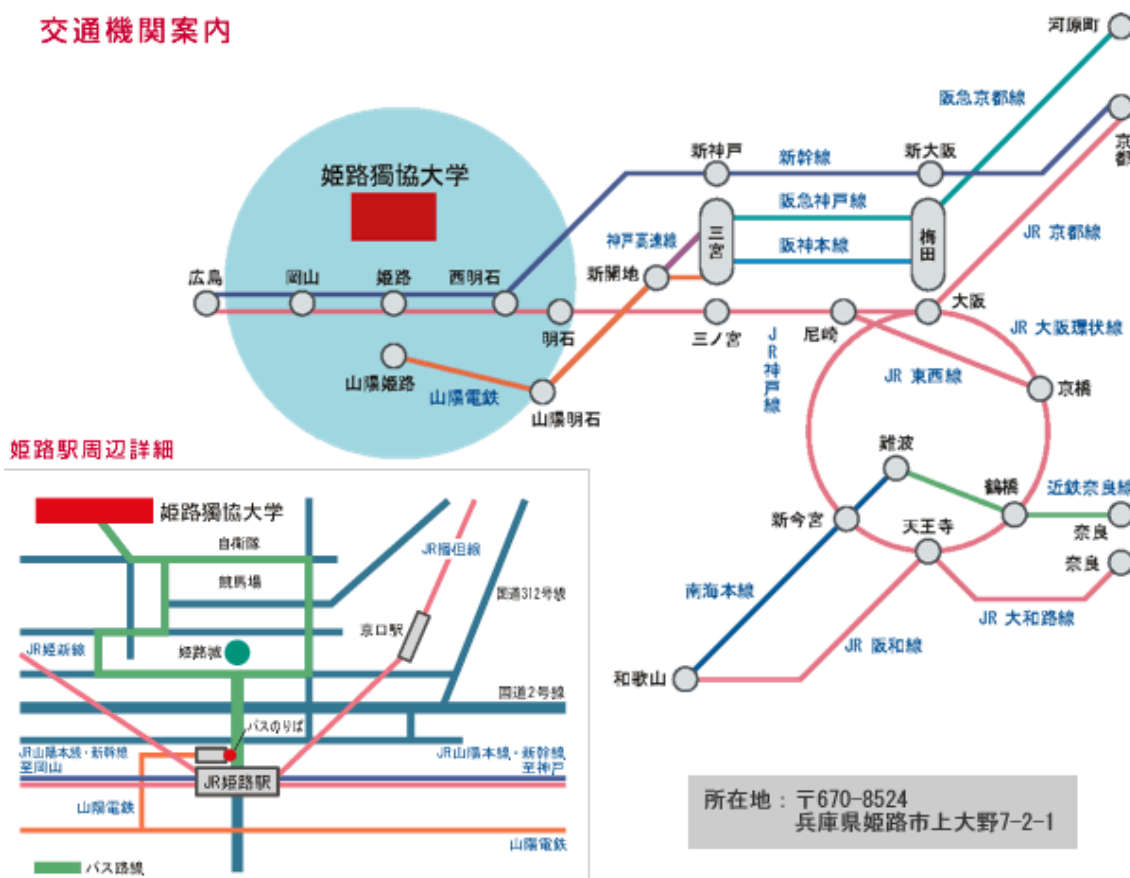
 乘飛機來日本

從台北桃園國際機場乘飛機飛至日本關西國際機場，然後從關西國際機場乘開往姫路（姫路行き）的機場大巴（神姫バス），大約兩個小時可以抵達 JR 姫路車站。

JR 姫路車站下車後在“山陽百貨店”前的公交車站乘坐 3 路、5 路或者 11 路公交車，大約二十分鐘左右可以抵達姫路獨協大學。

★ 交通路線示意圖

交通機關案内



◆ 姫路市周邊地圖

日本第一批被聯合國教科文組織指定為“**世界文化遺產**”的名勝有兩處，即奈良的古寺“法隆寺”和姬路的中世紀城堡“**姬路城**”。以“姬路城”為中心，作為昔日繁華的“**城下町**”，姬路市市內散見著眾多的寺院、神社。姬路吸引著世界各地的遊客，同時“姬路城”也常常作為電影拍攝的外景地。可以說，**姬路**是一座既可近距離感受日本的傳統文化，又可以充分體味國際交流的城市。我們相信姬路市這一得天獨厚的環境，一定會給您的大學生活增加光彩。



世界文化遺産“姫路城”（姫路市本町）

姬路市簡介

(摘自姬路市官方網頁中文版)

◆ 位置與地勢

姬路市位於兵庫縣西南部的播磨平原的中央，東西長約 36 公裡，南北長約 55 公裡。從北到南由山嶽、丘陵、田園、平原為順序構成，南部為市區和工商業地帶。此外，在瀨戶內海還有一些島嶼。氣候上四季都很溫和，風災水災等天災極為少見，有著得天獨厚的溫和的自然環境。

東經：134.48~134.25

北緯：34.35~35.5

◆ 人口與面積

人口 約 540,000 人

家庭 19,800 家

面積 534 平方公里 (均為 2007 年 9 月的數據)

姬路市位於兵庫縣西南部的播磨平原的中央。周圍是群山和大海。自古以來姬路市作為交通要道而得以發展和擴大。她既擁有古城淵源的歷史和文化，又賦有良好的天候和自然條件，這些就造就了姬路市今天的風格和特色。

自 1889 年 4 月姬路市實行市制以來，隨著市區的擴大和人口的增多，今天姬路市市民已經超過 53 萬人。其中，還有超過 1 萬人的外國人和姬路市民生活在一起。在此之間，姬路市作為播磨地區的經濟、文化和教育中心成長壯大，已成為一大經濟文化圈。姬路市以一個在日本具有代表性城市的姿態，將會迎接更加輝煌的明天。

